

##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1年10月2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应到董事为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52）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应当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广泛征询意见及提名委员会推荐，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廖木枝先生、廖创宾先生、钟木添先生、林军平先生、徐俊

雄先生、蔡中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廖朝理先生、林天海先生、解浩然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候选名单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与本次决议通过的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一同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现任董事仍将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书玲女士在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对李书玲女士在职期间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以及独立董事发表的同意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54）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9 日

附件：

##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廖木枝：**男，194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2 年至 2006 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 年至 2020 年 5 月任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至 2017 年兼任汕头市琢胜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廖木枝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40,000 股，通过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0,878,794 股，其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 131,518,79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53%，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廖创宾先生为父子关系、董事及副总经理林军平先生为翁婿关系。除此之外，廖木枝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廖创宾：**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2002 年至 2006 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及总经理，2007 年起历任汕头市第十二届、第十三届人大代表，2013 年起历任广东省第十二届人大代表，现任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兼任潮宏基珠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潮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菲安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菲安妮（亚太）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前海一帆珠宝云商有限公司董事、汕头市潮宏基置业有限

公司执行董事、汕头大学客座教授、全国珠宝玉石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副会长。2009 年被国家珠宝玉石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聘为《钻石分级》国家标准修订工作特邀专家。2020 年 1 月被聘为自然资源部珠宝玉石首饰检验评价技术创新中心技术委员会委员。

廖创宾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6,221,690 股，通过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855,963 股，其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 44,077,6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87%，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廖木枝先生为父子关系、董事及副总经理林军平先生为姻亲关系。除此之外，廖创宾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钟木添：**男，195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2 年至 2006 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及总经理、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钟木添先生通过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612,7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2%。钟木添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4、林军平：**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2002 年至 2006 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及生产总监、生产事业部总经理，2005 年任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副总经理，兼任潮宏基珠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梵迪珠宝有限公司董事长、潮宏基国际珠宝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菲安妮有限公司董事、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菲安妮（亚太）有限公司董事、全国珠宝玉石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广东省珠宝行业协会副会长。

林军平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8,000 股，通过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3,247,146 股，其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 23,355,14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8%，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廖木枝先生为翁婿关系、董事长及总经理廖创宾先生为姻亲关系。除此之外，林军平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5、徐俊雄：**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入职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梵迪珠宝有限公司董事、广东潮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董事、潮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前海潮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上海潮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菲安妮有限公司董事、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惠州市菲安妮皮具有限公司董事、菲安妮（亚太）有限公司董事、惠州市通利达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卓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拉拉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汕头市琢胜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矩雄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汕头市政协第十三届委员会委员。

徐俊雄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150,000 股，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

人”，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6、蔡中华：**男，1967年出生，中国香港居民，本科学历。2004年至2006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副总经理、潮宏基珠宝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菲安妮有限公司董事、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菲安妮（亚太）有限公司董事。

蔡中华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01,5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廖朝理：**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经济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受聘担任广东省财政厅及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的预结算评审专家、广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及广东省经信委省级技术中心项目评审专家，曾任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人。现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廖朝理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廖朝理先生已取得了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2、林天海：**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曾任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艾浦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北京同有三和中医药发展基金会公益委员，北京正和岛岛邻机构秘书长，北京交通大学中国产业安全研究中心兼职教授、博士后合作导师。

林天海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林天海先生已取得了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3、解浩然：**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管理学博士，主要从事企业文化与领导力等领域的研究、咨询与培训工作。曾任和君咨询集团合伙人，北京汇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北京同有三和中医药发展基金会秘书长、大日广业（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经理。

解浩然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解浩然先生已取得了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